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、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。
- 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